

中国港口协会文件

(2017)中港协技字第 093 号

关于 2017 年“港口企业法律与商务人员 培训班”开班及报到的通知

各省市港航管理局、港务（口）集团公司、
各地方港口协会及有关单位：

为应对港口企业在经营活动中的风险，针对港口企业当前所普遍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，根据我会（2017）中港协技字第 047 号文《关于 2017 年度下半年全国港口业务培训班报名的通知》精神，近期将举办一期法律与商务专题培训班。组织学员围绕自身工作开展学习、交流、讨论。现将开班及报到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：2017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20 日（9 月 15 日报到）。

二、培训内容：

1、针对“韩进”事件讲解港口留置权探究、案例解析及实务操作，从理论和实践上帮助大家如何正确理解使用留

置权，维护港口企业的合法权益；

2、港口货物交付的正确方法：如何提单、运单及提货人的身份证明，如何防止交付时的错误及上当受骗，以及港口货物交付环节风险及其防范；

3、港口经营人如何进行合规管理防控风险；

4、最新正在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》可能对港口企业的影响等方面的内容。

三、培训师资：海事法院海事庭法官、海事大学教授、行业专家、中港协法律事务顾问。

四、培训对象：各港口企业有关业务（商务）人员、财务人员、法律事务人员。

五、培训费用：每人 2550 元（包括教材、培训资料、证书等费用），可在报到时交现金，也可电汇到：

账 户：中国港口协会

账 号：0218014210004333

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上海虹口支行

五、培训地点及食宿费用：大连日月潭大酒店。地址：大连市中山区新安街 1 号（大连火车站东 500 米）。联系电话：0411-82810988 具体地理位置与交通指南见附件。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六、每位学员报到时需交一张二寸证件照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中国港口协会技术业务部地址：

上海黄浦路 110 号 526 室 邮政编码：200080

联系电话：021—63244790、 021—53540203（传真）

联系人：顾寅、刘卫国、何纪周

Email: guyin1118@qq.com

特此通知

附件一：大连日月潭大酒店地理位置与交通指南；

附件二：报名回执



协会内发送：常务副会长、正副秘书长、办公室
技术业务部、各分支机构